

从文学到人类学

——关于民族志和写文化的答问^①

徐新建

(四川大学文学与人类学研究所, 四川 成都 610064)

摘要:人类学的学科特点可以简括为田野考察和民族志写作。长久以来对于前者关注较多,而对后者讨论较少。本文聚焦于民族志的书写层面,结合文学与人类学的内在关联,通过问答的形式提出了自己的看法,认为在对特定族群写“志”这一点上,人类学可被视为一种文学;反之,文学也是人类学。

关键词:民族志;写文化;文学人类学

中图分类号: C912.4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8-2883(2009)01-0094-08

一、问题的起点:关于民族志的反思

提问者的基本内容:1 文化如何被书写、被对象化研究? 2 文化为何被这样书写和对象化? 3 对民族志作者的访谈和书写反思。

回答前的基本说明:关于“民族志与文化书写”这个话题,我们现在也在研究。你们设计的问题比较宽泛,今天我只能粗略提及。其中一些我会按照顺序大致回答,有些可能打乱,因为这些问题涉及的相关性是可以重新整合的。为什么这个话题我比较感兴趣呢?因为从“文化书写”这个背景来谈民族志,从这个语境进入,就取得了一个特殊的角度。自从人类学诞生以来我们就在讲民族志,但今天要谈的是“文化书写”,或者可以叫“写文化”。*Writing Culture*是上世纪60年代以来的经典著作^[1],以这本书为标志的一批反思性作品,对人类学的传统进行了整体性质疑。在此以后,人类学写作发生了很大变化。所以“民族志与文化书写”是一个比较要害的问题。

(一)讨论民族志问题的两个角度

第一个是西方角度。西方的人类学可以不考虑也不照顾“非西方传统”,而有其自己的生长与社会环境和学术史脉络,所以西方的问题在民族志反思中有一个西方的语境和西方的演变。另外是非西方角度。民族志被介绍到非西方世界(印度和中国等等)后,发生了很大改变。

我们国内的人类学界在谈这个话题的时候,常常忽略这种西方和非西方的区分,习惯于把二者混淆在一个没有边界的全球话语之中。我们常常模糊这种边界,比如在一篇文章里,既讨论费孝通、林耀华,又讨论马林诺夫斯基、萨林斯,而且往往拿西方的理论来论证我们自己的观点,或者用我们的材料去质疑西方。这一点是需要注意的。民族志的发展,西方有一个自身的转折过程,并且它有两个语境。对于中国学者和非西方学者而言,这两个语境就是“本土”和“西方”。

收稿日期:2008-07-30

作者简介:徐新建(1955-),男,贵州贵阳人,四川大学文化遗产与文化互动创新基地教授,文学与人类学研究所所长,主要从事文学与人类学研究。

① 本文是在有关民族志问答基础上的整理和改写。问题提出者是云南师范大学李立,访问者是《西藏研究》刘红娟,整理者为四川大学文学人类学专业博士生王立杰、安琪。2008年4月问答。

(二)民族志需要重新界定

在回答这个问题之前要澄清的另外一个问题是:民族志需要重新界定。“民族志”这个词在相关学科的写作中,已经成为了一个流行语。对一定比例的学者来说,他们用的是“民族志”的形容词意义,是一种借用、挪用和引申。“民族志”在西方是 ethnography 在西方语境里,其含义非常丰富。对中国人来说,如果参与“民族志”意义的讨论,就必须进入西语的语境里去,必须用西语的文本和概念,甚至用这个词的母语来对话。反过来也一样,即西方的汉学家讨论《庄子》和《诗经》,也会面临一样的困境:汉语经验与西文世界的问题是不对称的。对于这种隔膜,我曾经有过体会。我在康奈尔大学参加过一个暑期的工作坊(workshop),讨论文化研究,发现很难理解他们讨论的东西。因为我们通过翻译过来的“文化研究”思考时,已经树立了一种选择,于是就通过这种选择建构一个西方的假象,认为他们就应该讨论某些(在我们选择范围之内的)问题。实际上不是。他们用的材料非常奇怪,跟我们想象的完全不一样。后来我理解了,人家或许一开始就不会假设一个普世性的话语,也不会假设一定要让非西方人也能参与到讨论中。因此,一个母语所指涉的文化语境,其从语词到事象之间的完整性是我们要面对的。

(三)民族志与汉语世界

我们再回到民族志。我们现在不追踪这个词的汉语翻译史与选词的准确与否,而是假定它在汉语中已经成为一个有效的、被共同使用的,即以人类学为代表的诸学科都在使用的词语。“民族志”在汉语经验中是有效的,因为它成为了当下文化生产的基本材料和元素。但即便我们不参与西语原创语境的讨论,而是在汉语世界中,把它作为一个有效的、有历史厚度的词语来讨论,还是有问题的。第一个问题是,如果“民族志”不是汉语的原创术语,而是被定义为有明确翻译对象作参照的“翻译的词语”,那么,“民族志”三个字能否准确指涉 ethnography? 第二个问题,我们假定“民族志”不仅仅是一个翻译的镜像,而是借助翻译进入到汉语世界当中,成为一个新词语,并有了自己的新对象。

我觉得,“民族志”这个词一旦翻译进来,就同时具备了两个意义。首先它有西语的指涉性。在这种情况下,理解它的翻译意义时必须严谨。比如在解读马林诺夫斯基、布朗、格尔茨等西方学者的原创性 ethnography 时,对这个意义的本源要严守。这是第一个语义维度或功能。第二个维度,当它移植过来,用来指涉和分析汉字的语言状态时,应注意它已产生的新义。这是被很多人忽略的。这个“新义”在时间上有两个引申的空间,它可以激活传统中类似的词语,比如“方志”、“竹枝词”等等。我们现在可以用“民族志”来讲司马迁的《史记·西南夷列传》,因为它有类似的品格和功能。

问:现在很多人觉得方志就是民族志的一种。

答:不光是觉得,很多人还这样阐释,也这样运用。一个新的西方术语进入汉语书写之后,紧接着的第二个功能就是改写传统,即使本土的文化资源“西语化”。“民”、“族”、“志”这三个字都具备汉字故有词语的基本意义,所以能够唤起新的想象。比如《西南夷列传》和《华阳国志》,它们是按其作者时代的历史书写的框架和内在结构来创作的,在这点上与所谓的民族志也不相上下。而民族志被介绍进来以后,传统的书写结构在认知上就被改变了,或者说获得了一个新的视野。实际上,中国文化书写的内在结构,与后世进入的翻译词语一样,有着不相上下的自我规定性,比如“本纪”、“列传”、“方志”等。因此,“民族志”这个词的新意义只有通过与传统对照才可寻找。反之亦然。例如通过民族志文体的对照,《西南夷列传》和《华阳国志》等就获得了新的规定性和新的含义。

另外一个维度是古人没解释过的东西,像藏族、羌族的文献。“民族志”作为一个翻译词语进来以后,就从现实向未来延伸,从而取得一个新的对应关系:用符号对应现实。这个对应是一个庞大的过程,但我们现在不讨论民族志的具体时代演变。现在叫民族志的东西已经影响了一代又一代的学者,大家把它当成一个新的范畴去重新规定现实的对象,出现了很多影响巨大的作品。所以,民族志的翻译、挪用和延伸在汉语世界是值得追问的。

(四)与民族志相关的其他话题

我现在是把这些可以在更大框架中讨论的话题聚焦在民族志加以阐明。你们问卷里的“民族志”好像并没有准确的界定,但是我可以理解为,(你们的定义是)人类学“写文化”的基本目标及其实践和结果,即把民族志视为写文化的文类和文本。这样的解释不是不可以,但还是会引起歧义,此界定与他人比如我所理解的民族志是否一致?如果我们双方讲的民族志有分歧,这个访谈和对话就会有误差,甚至南辕北辙。

问:像我理解的民族志就是社会志、人物志、交通志、工商志等等,民族志只是方志中的一个分类,是志书。

答:对,这个提醒很重要,很多人类学家都忽略了这一点。你讲的这个分类系统是方志的分类系统,把民族当成一个研究对象,把志看成一个文类。事实上,与志书不同,人类学所讲的民族志是有唯一性的。人类学者到一个田野点进行深入观察,写出一个完整的文本,即所谓的 ethnography 包括了社会、人口、交通、生态等等。所以人类

学的“民族”含义是一群人的整体生活。

问: 我的理解就是这样的, 民族志是关于某一个民族的从历史到现实的(完整)描写。

答: 也不错, 这样的解释是有效的, 而且被大量使用。我的判断是: 在大陆, 你说的这种民族志在数量上超过了(西方语义中)人类学家讲的民族志。因为每一个地方只要涉及民族, 就有这种民族志。可能对于一般的民族工作者和政府工作人员而言, 他们理解中的民族志大部分都是你讲的这种, 因为它可见。但是人类学要讨论的民族志不是这种。你讲的民族志是客观化描述某一个族群的基本面貌和历史变化, 与它并列的是人口统计、地理交通以及历史沿革和教育、军事、法律状况等。

正因为如此, 当我们理解了民族志来源的两个语境和在汉语书写中有两个维度之后, 就必须有一个界定, 我们在讨论哪种意义上的民族志? 如果不界定, 就很难对话。但问题还不仅如此。回到人类学理解中的民族志, 问题还是很多。我本人的态度是, 就目前来讲, 我不倾向于为它做出一个限定性的规范, 而是倾向于认为, 它可以有不同的见解。对一个词的见解应该是开放性的, 可以有各种各样的理解和表述, 可以是多维度, 不过由此出现的负面结果是在对话当中会有歧义。怎么办? 只有通过讨论时对具体语境加以解释, 加以限定, 来获得有效的交流。讨论“民族志”范畴的本身, 就是此学问所要求的基本功。

另外一点说明是, 今天这些问题的回答, 既涉及关键词“民族志”所涉及的学术话语, 也包含学者个人的学术实践和整个学科的到来去脉。如果不用这些东西来完整烘托, 问题是讲不清楚的。我们当然也可以三言两语地回答, 但最好是有一个话语的关涉性。今天在此采用的这种问答, 在有限的时间之内显然不能展开, 只能宽泛地谈。这样做的危险是, 截取的片断能否反映某个人的真实见解? 我想这很难, 所以需要作一些基础性的补充。以我为例, 如果要把这些问题说清楚, 就要涉及“我个人”与“民族志相关的研究”这两个话题, 也就是说, 学者个体呈现和学科整体状况的呈现, 这两者是有互文性的。我很怀疑像这样的访谈能否对某个人的某一观点有完整的理解。

二、民族志实践的个人经验

问: 能否介绍一下您所做过的民族志研究?

答: 为了交谈和理解的有效性, 我们常常不得不省略对与“民族志”词语有关的那些模糊性歧义的讨论。也就是说, 首先得假定我们现在使用的是一个宽泛意义的民族志概念, 并且彼此能够理解。为此, 我只能放大民族志的含义, 使之相当于用人类学或者类似于人类学的“文本书写”方式去描述某种文化。

(一) 文学与人类学在民族志意义上的异同

人类学的民族志里面有很严谨的界定, 你必须一个村子一个村子或一个族群一个族群去描写, 如果你只是去作一篇文章、写一个局部, 即便是有细节的实录, 也不叫民族志, 而叫“民族志式的写作”。对此常常是很较真的, 比如有的作家兼学者, 他们的作品虽然使用了“人类学写作”这样的字眼, 但还是被称为文学写作而不是民族志。后者是具备科学性和客观性的。你可以用第一人称, 可以出现“我”, 可以有场景和故事, 但是不能编造, 不能虚构, 因为民族志是 fact 不是 fiction, “描写”和“虚构”不是一回事, “建构”与“虚构”也不是一回事。

文学和人类学的作者都要塑造与读者的关系, 而且也都通过文本来实现, 但各自依据的手段不同; 在民族志意义上说, 也就是“描写”和“虚构”的不同。

民族志在这个问题上是很值得探讨的。它有一个文本特性, 所以不容易界定。我刚才说的, 民族志是“通过人类学方式对特定文化进行的描写”。但是, 很多东西都在写文化, 文学也在写文化。民族志作为一种独立的文类, 还有几个规定性的要素, 即它有一种自我规定性, 也就是说, 它有着某种科学主义和实证主义的客观化承诺。民族志向读者承诺: 我写的这个东西是我亲眼所见、亲耳所闻的一个客观性和事实性的存在。文学作品也有一个承诺: 当我标明它为小说、诗歌或其他被认定的文学体裁时, 我承诺这个东西不是实证的, 所以很多文学作品都特地注明“此为虚构, 请勿对号入座”。

一个文类之所以能成立并在人群中流传, 不是那么简单的。写作从一种个人的默想形式转化为公共话语, 成为人与人的有效交流媒介, 自然有一些契约性的东西在相互约束和承诺。当然, 你也可以把前秦的《诗经》或但丁的《神曲》当作民族志来读。这是读者的权利, 但这样做违背了制造者的原意。其实文类的区别有很多种, 我们在此强调民族志与小说不同, 分别代表了两种类型: 真实与虚构。

民族志的首要读者是学科同行, 它不是为大众写的, 而是写给学术圈里的人或者决策者看的。在西方, 民族志最早是一种对远方异族的社会调查, 直接的功用是要解决问题。例如调查一个非洲部落, 就对那里的人群、物产以

及生活习俗等加以描写和分析,以便看能不能被调查者自身的社会比如西方基督教文化所感化,诸如此类。我的意思是,民族志如果跟小说相区别,它在功能上界定了自己的一种阅读关系和阅读承诺:真实性、客观性、实证性和科学性。这些承诺是可以被证实(或证伪),也就是经得起检验的。比如说,民族志的科学性在于实验的可重复。民族志历史上的几个公案就很有意思,如米德的《萨摩亚人的成年》^[2]后来被弗里曼“揭穿”,说它是谎言^[3]。我们暂不去辩论谁对谁错,这个“揭穿”之所以能够成立,就是因为在规定性上承诺了民族志的科学标准。

(二)我所实践的民族志

我做过实证性的研究,也写过虚构性的作品。比方在黔东南,表面上看我主要有两种写作。一种是虚构性的文学,如《梦回酒醒古州行》,另外一种则是可以称之为民族志的文本,其特征是纪实、分析和研究。可是也有一些不好分类,比如2001年写的《沿河走寨吃相思》,是描写从贵州小黄到广西高安参加侗族歌会的实录。就此而论,文体的分类是人为和相对的,其中的边界不可僵化,相关的讨论也要留有余地。要我自己概括的话,我的民族志实践有一个特点,就是介于文学与人类学之间,或者说兼有文学与人类学属性。对于具体文本而言,差别只是在两个纬度中的偏重不同罢了。

到目前为止,我的民族志实践大致关涉的地方、人群和文化事象有:1.苗族祭祖:黔东南;2.侗族大歌:黔东南、广西三江;3.布依牧牛:贵阳郊区;4.“穿青”还愿:黔西北;5.川西林盘:都江堰至龙泉驿的乡土农居;6.横断山古碉楼:四川、西藏高山地带;7.西南火把节:四川凉山、云南大理、楚雄(彝语支民族地区);8.转山与朝圣:四川阿坝、甘孜、甘南(藏彝走廊)。

自1980年代以来,在上述相关论域里我前后写了一些作品。这里只能举例说明。其中,在更偏向于研究性的类型中,比较完整的一本研究贵阳近郊一个布依族村寨“罗吏目”的《罗吏实录》。我了解那个地方差不多有三十年了。我念小学的时候曾去罗吏目与农民相处,由此建立了我心目中关于农村的第一印象。很多年以后又跟着知青回访,看到四周的苗族在那里跳场,于是又建立了关于少数民族的节日印象。知青是汉族,代表新文化,通常把农民和少数民族看成是需要教育的对象。那时城里人到农村的任务就是传播新文化。当年经验使我有了一种对异文化的体会,觉得“他们”跟“我们”不一样。多年以后,我在社科院工作,开始用理性的眼光和科学主义的方法来研究这个地方。这个村子是我进行了比较完整研究的一个点。我在写出的作品里用“实录”这个词,是一种强调和追求,超越早年的经验与认知。

此外还写过一些单篇报告。我关于傩文化的报告有几个。傩在西南、在贵州有很多种类,有彝族的“撮太吉”,像威宁的彝族也戴面具,不过不一样;还有安顺的地戏,也就是屯堡人,是军傩。相比之下,贵州织金的情况比较特殊,当地的一个支系叫“穿青人”,在我国现行的民族划分里被叫做“待识别民族”。我研究他们的还愿仪式,用的方式也是观察、访问、记录、整理,最后呈现为图文并置的文本。类似的还有关于南部侗族的“吃新节”报告,记录黔东南一个侗族村寨“小黄”的一次歌节过程,内容也主要是现场的观察访问、记录整理和综合分析。其他还有关于贵州月亮山的苗族“牯脏节”、四川阿坝州的生态状况与旅游开发的考察实录等。

(三)从实践中引起的民族志反思

根据我的经验,民族志实践与传统文学采风 and 书写及社会学调查与研究相比,一个明显的区分是,它的对象是一个相对完整的人群——民族或族群,其中,对象的族性特征被强调。为什么社会学调查不成为民族志呢?因为它淡化了民族性和族群特征,而强调社会性。这里说一个插曲。Ethnography的词根是ethnq在现代汉语中它通常被翻译为“族群”,与汉语的“民族”不相对应。若要硬译的话,似乎该译成“族群志”(以前也有人译成“人种志”)。另一方面,现在的“民族”这个词,由古字“民”和“族”合成,产生出的是一个新的现代含义,与“民”和“族”也均不对等。所以追究起来,把ethnography翻译成“民族志”或“族群志”也不准确。此外在实际的调查研究中,学者们有所强调的是文化而不是族群,这样,就有人干脆把它译成“文化志”。我觉得这样译也不能算错,因为人类学强调的就是文化,民族志就是对某地某一特定人群的描写。相比之下“文化”更具有涵盖性,所以我们叫“文化书写”不叫“民族书写”,叫“写文化”不叫“写民族”。或许道理就在于此。

三、民族志的写作环节

问:从民族志研究的工作流程来看,写作是最后的环节,您认为它与民族志研究的其他环节有什么关系?

答:怎么理解人类学的民族志写作这一环节呢?我认为这是值得讨论的重要问题,因为它把人类学的整个研究视为相互联系的动态过程,从而也就强调了其中每一环节,如“写作”的相对独立和不同。简单地讲,我把民族志

研究放在一个多维联系的时空图式里,时空的核心就是田野,由此而分为田野之前、田野之中和田野之后。

(参与式观察)

(人类学训练)田野前——田野中——田野后(民族志写作)

(伴随式笔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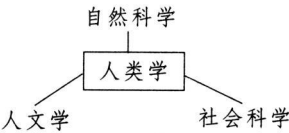
在给学生讲授人类学的基本理论与方法时,我强调此图式。其中,“民族志写作”的位置一目了然。这个 work 在不同阶段有不同特性。田野之前 (pre fieldwork) 是学科训练、理论研读,而后进入田野准备,包括定选题、找材料、联系人等等工作;田野之后 (after fieldwork) 是广义的,包括整理材料、写作和发表。而此过程在“田野之中”就开始了,比如参与式观察的印象和伴随式笔记的记录等等。三个阶段彼此衔接、一脉贯通。

把民族志写作单独挑出来谈,其实揭示了人类学以及其他所谓社会科学门类的一个隐藏特点,即虽然它们大都标明各自的客观性,可是最后的成果都是经由作者写出来的。也就是说,无论如何接近真实,人类学的呈现离不了两个基本要素:作品和作者。其中的核心可谓一个字——“写”。

通过对民族志写作环节的思考,我们应当认识到,历来表面上被客观展示给人们的对象世界——他乡、异邦、村落、族群等等,无论多么科学,中间都隔着一道墙,或曰人类学中“看不见的手”,那就是人类学家的写作。这样说来,若要理解人类学就得先明白两个道理,一是不用避讳人类学的写作特点,关注并研究写出来的文本与客观现实之间的差异,分析每一文本的写作问题;一是对于培养而言,需要锻炼和提高人类学家的写作功底,也就是提高其“写文化”的能力,通过准确、流畅乃至深刻、传神的文笔把不同文化的妙处再现出来。

四、科学与人文之间? ——民族志写作的定位

问:人类学介于人文学与社会科学之间,在此背景下,您认为民族志写作的定位是什么?
答:这是一个大问题。你们的提问是有水平的,问得比较严谨,体现的是三分法而不是两分法。两分法就是把科学与人文分开,在科学里面分成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但在这里的提问中,我看中的不是社会,而是人文和科学。你们的问题里下了一个判断:“人类学介于人文学与社会科学之间。”基本上我不同意这个判断。人类学不介乎其间,而是包含了这三个维度。它同时含有三者,既有自然科学的属性特征,又有社会科学和人文学的特点以及功效。



人类学同时包含这三个维度,在某种意义上,人类学颠覆了这三个学科。在这个问题上我有一个新的观点。我不同意大陆流行的文化人类学的四分法,即考古、体质、文化和语言。这四大块是以往北美流行的基本框架,但不是人类学的本貌。现在我把文化人类学列成一块,建立的是人类学的三位一体模式。我不是创立,而是回到它原有的面貌。这个传统本来在西方就有。简单讲,第一个就是体质研究的维度,也就是生物人类学维度;第二个是社会、文化的维度;第三个是哲学的维度,思考人从哪里来,人与自然和宇宙的关系以及人的存在意义等。由此看来,人类学在哲学的维度本身就是人文学。而这个缺失或误解在大陆之所以根深蒂固,是因为在当初引进时,人类学的人文维度和哲学维度被“救亡图存”的时代主题淡化、排斥和取消了。

我认为你们设问的说法本身就不对,人类学并不仅介于人文学和社会科学之间。像达尔文研究的人便是不过于强调社会和族群性的。他是自然科学家,他的时间不是民族—国家的时间,而是人类时间,他的作品应当是“人类志”而不是民族志,其叙事也不是民族—国家叙事而是人类叙事。这正是人类学引进中国后最为缺乏的。

下面的回答也就意味着在我自己的背景下讨论了。这个背景就是:人类学作为自然、社会和人文的三位一体,是具有体质和生物维度、社会文化维度以及哲学维度的完整学科。我有一篇文章《回向“整体人类学”——以中国情景而论的简纲》,主要观点之一是重提人类学的哲学维度以及其在自然、社会与人文间的三者统一^[4]。从学术史角度看,中国大陆在引进人类学这个学科的当初,过多强调它的社会学性和民族学性,把它看作可用以参与国家建设和社会改造的工具学科。如今看来,当时的引进者没有承继哲学人类学在欧洲的厚重传统和重要资源。当然这

里面牵涉另一个问题,欧洲的哲学人类学的背后有一个神学传统。当时的引进者可能有一个策略,有意避开这个危险的神学传统,但这留下一个后遗症,那就是误读。它造成了一个假象:人类学只是实证的、社会的。其实不是。可见我理解的民族志写作的定位就和你们理解的“介于人文学和社会科学之间”不同。

因为这些不同,民族志写作要回答的问题就不一样。比如与交通志、人物志等放在一起的民族志,是政府在某一地域之内的工作文本,它的写作目标是对一个国家、民族的实证性描写。这当然有其显著作用和功能,但与人类学完整性的写作目标相去甚远。人类学的根本问题是人的问题而不仅仅是地方、族群或国家的问题。在这里我们就回到刚才的第一个大问题,人类学写作的终极作品不是民族志,或者不能翻译成“民族志”。若是翻译成“文化志”,从某种意义更为接近它的本源,“民族”则太具体、太局限了。如果一个人类学家仅仅只作民族志,那么他(她)很难被称为人类学家。

这么说来,人类学要不要写民族志?或换一种问法,什么才是人类学的民族志(写作)?在我看来,民族志是对人的文化和行为过程的特定描写。它的写作定位,就是通过某种研究、某种调查去揭示表象下面的共同问题,那就是人——人的属性和人的特征等。如果不是这样,即便能够被称为民族志,其写作也很难是人类学的。对于中国人类学而言,我们写的民族志无论多么丰富多彩,倘若只是五十多个民族的拼贴图景,回答的也仅是中国问题,而不是人的问题,我们就不能说完成了或在从事人类学写作。因此我以为,人类学需要民族志书写,但那是在有人类学整体关怀前提下的观察、思考和描绘,其作品可视为人类学的地方志。这样的民族志当然少不了描写中国人,但重点并非“中国的人”而是“人在中国”。

对比起来,西方的许多人类学家不是这样的。格尔茨、列维-斯特劳斯、摩尔根、弗雷泽等学者,他们到处收集材料,是力图回答并解释“人的问题”——全人类的问题。你可以不同意这些作者提法的普世性,但却不能轻易否认他们写作的整体目标。

问:那这样是不是把这个问题的基础都颠覆掉了呢?

答:我承认是在否认的前提下回答这个问题的,由此引发出我们对民族志基本看法的不同。这个我要特别强调。对你们的课题而言,这样的问答有危险。不过你们可以由此对照各家的谈话和不同之言,当成百家争鸣气氛下的学术整容。如有争论,不正表明值得研讨么?

五、民族志写作:个人与风格

问:民族志写作有没有个人风格,您能不能概括一下您民族志的风格?

答:个人与风格,这既是原则也是技术问题。我认为民族志是有不同定义的,不同的人有不同的看法,这是合理的。民族志是一种文体、一个文类,是相对的和开放性的范畴与概念。既然如此,风格的问题就出现了。由于不同的人对民族志有不同的理解,因此在不同的时空和社会背景里就可以进行不同的选择。

比如说《菊与刀》和《阿Q正传》,习惯上人们不会把这两本书看作民族志,它们的作者并没有做传统意义上的人类学田野。前者只是通过二手材料去建构日本的国民性,可是写出来的作品却被公认为出色的人类学经典之一。此前,在美国的人类学界,有一种文化模式理论,关注的是国民性问题。《菊与刀》可谓这种理论的具体化,或者说是其“族群叙事性”体现。人类学的国民性理论也对近代中国产生过影响,在“写文化”方面,最突出的体现就是产生了鲁迅的《阿Q正传》。在国民性的揭示与塑造乃至对特定族群的文化模式刻画上,《阿Q正传》与《菊与刀》是同一个类型,背后都有人类学资源,即通过对某一个特定的人群及其在国家话语和文化传统的延续中,展示该人群共有的类型特征。然而显然的,在叙事风格上,《阿Q正传》和《菊与刀》几乎不可相提并论。虽然都在努力刻画和揭示国民性,但正如其浓缩的书名一样,后者更多让人记住的只是两个简化了的象征物:(高度符号化的)“菊”和(充满暴力的)“刀”;前者不仅让人看见、感知到阿Q这一中国人中独特而又常见的乡巴佬,而且通过日常生活的场景及细节再现,使你仿佛亲临其境,步入人类学家所看重的社会田野,进行到可触及的“参与式观察”之中。当然这是不可能的——无论在风格上如何逼真,任何可称之为民族志的写作都不可能替换现实的生活。对于其试图唤起的另一轮的关注而言,它们是写作者的观察结束而不是开始。

问:那怎样理解民族志写作的风格作用呢?

答:“风格”这个词我们不好讨论,对此各人有各人的看法。有的作家在前言后记里会透露他对自己作品的认知,读者可以由此了解或猜测其风格特点。当然这种自我认知是否代表了读者的看法,这是另外一回事。在我看来,风格有时还会是某种既定的、僵化的特征,比如在文献引用上偏重精英成果的惯例。在我看来,民族志写作中

是仅仅让各“理论权威”铺天盖地还是使被考察的“本土对象”也进入注释,换句话说,引用“土著”还是“精英”,关涉写作者看待事物和他者的基本立场。如果说这算得上风格构成中“写什么”那部分的话,我想其重要性不亚于“怎样写”。20世纪80年代以来,西方人类学界有人开始关心民族志写作上的不对称问题,即“欧洲和没有历史的民族”之对比。此问题挪到中国的民族志传统来看,情况也差不多。自古以来为什么人们普遍只记得秦皇汉武、中原正史?因为自司马迁之后,主流的记载通常只聚焦于帝王将相的世代谱系而不去关心异族百姓姓名谁。

在风格背后体现着族群表述的基本诉求。这时,风格也不是客观化呈现的最后成果,而是在作者写作初始就已具有或应该考虑并会在其整个过程里贯穿始终。尽管我们不强调学科的界限,有时候我觉得身处文学人类学之中还是让人比较舒心的,你既可以写论文,也可以写散文和报告,都可以表达同等的学术及文化诉求。

问:影响民族志写作风格的因素主要有哪些?

答:我认为最主要的是,对文化书写的基本理论诉求和社会诉求决定了民族志写作。风格不是表面上的特征。现在流行的科学化写作已差不多没有风格可言了,如今有一种期刊式的话语霸权正在统治写作,连格式和字数都要规范,这有点作法自毙。如此大的国家,这么多思想的可能性、才情的多样性都被隔离于一种单一的模式之外。相比之下,还剩下少量杂志在保留写作风格,像《随笔》、《万象》、《天涯》和《读书》等等,但也已经成为边缘。这是主流学术体制的大问题,其本身已成为阻碍“合理存在”——我还不提发展,因为根本就没有发展——的绊脚石。客观地说,这种“学科体”模式在1980年代“复出”时,是作为对“文革体”的反动,因为“文革体”也是单一模式,是“政治体”、“效忠体”,因此“学科体”可视作为对文革前的传统还原。但是现在看来这种还原正在走下坡路,这是值得警惕的,因为它隐含着对思想多样性的排斥。

其次,影响书写风格的因素是期刊和出版。现在的期刊,不仅限定文体而且限定字数。此外,作者的书写眼下还受出版商的牵制。出版商通过市场经营,每每不是从写文化的需要和作者才情出发,而是从发行量来要求作品,于是影响到每位书写者的风格。现在书市上许多所谓的民族风情作品,表面上看都像民族志,可仔细一读,大多是出版商找写手东拼西凑出来的杂货。这些出版物的最大危害不仅是把各族群文化渲染成没有根基的奇风异俗,而且还在原本严肃的研究者中诱导出一种脱离田野的“改编体”。

通过以上举例,我想强调的是,除开个人禀赋和学术志向,从社会层面看,文体、期刊和出版都与风格有关。在这些现象背后是对思想和才华多样性的认知或拒绝。

六、文本转换与未来趋势

问:在将田野信息转化成文本的过程中,您遇到过困难吗?是什么?

答:这个问题很有意思。从学理角度看,转换问题在于从素材变为作品。对此回答的最好角度是文学。在文学领域,我们从自己开始写作到看别人写作,一直都在讨论的问题是,一个作家及其作品是怎样由生活到艺术的?在这方面,文学已有很丰厚的资源,完全可以借鉴而几乎没必要去另辟蹊径、重复劳动了。我想可以这样说,田野信息与人类学写作之间的差距远远小于生活体验与文学文本之间的差距。就我个人的文学经验而论,我很佩服像奥尼尔和斯特林堡等作家的那种诡异想象,他们不但从生活经验进入到文学文本,并且居然能够创造出那样瑰丽的超常世界。这个距离在通常意义上的人类学写作看来是太遥远了,可他们就能做得那么好。我觉得把人类学田野信息转换成民族志文本的困难比起文学创作来,要小得多。

人类学文本的规定如果不同,则转换的程度就不同。如果你把人类学的文本规定为科学报告,或是某种政府的开发指南,甚至人类学的行业性普查,它们转化在方式和难度上都不一样。这个转化取决于你掌握的材料和你的预设规定。如果你预设的是人类而不仅仅是社区或族群,是普遍性象征,那是最难转化的。

近代中国被从“天下”挤压到“国族”的狭小空间里,日益丧失了应有的人类意识,而仅凸显国家和民族意识与边界。但在古代不是这样。《尚书》《礼记》《庄子》这些文本都会涉及人,都会追问一个根本问题:人是什么?何以为人?在这个意义上,这些文本具备了所谓的普世性特征。现在最难转换的就是,中国的人类学家如何通过人类学的田野材料回答人的问题。费孝通先生的学术写作已经很了不起了,但在终极问题上追求的是“志在富民”,仍限于一个地方和民族的救亡与发展。由此看来,现代中国如果要出现人类学的标志性作品,就需要对人类学的学科体认回到普世和哲学的维度。在先秦诸子与原住民的思想系统中,讲天道,重自然,讲比民族—国家体系更大的天、地、人。如今的学者脑子里的时间维度是八五规划、十一五规划……现代人活在政府框定的时间里,活在行政单位里。同样是一个独立的生命主体,当代人每每还不如一个《西南夷列传》或《华阳国志》中的一个乡民,因为现

代人的整个生命时空乃至思维方式都已经被限定死了。因此就“转换”而言,我认为中国人类学写作的最大问题,就是努力从民族一国家里的限定中转换成人类的普世性思考。

问: 您觉得中国民族志写作未来的趋势是什么?

答: 讲趋势其实讲的是现在。当前的趋势有很多种可能性,肯定是多元化的,不可能再一统天下。学术界一呼百应的时代可能不会再有,也很难有了。现在的趋势是多元互补,其中有一些值得关注的趋势。第一,科学主义的趋势会成为主要特征,因为中国的人类学总想把自己扮演成可供决策的、实证的、真理性的成果,例如它会通过民族冲突来预测社会的某些前景。与此相关,有一个领域或许被人们忽略了,那就是中国大陆人类学界里的基因研究,其可以说是体质人类学的一部分。他们的研究和医学、生命科学等联系在一起,成果跟现实社会有一些很神奇的对接点,比如既可以用基因图谱解释“藏彝走廊”的民族构成,也可以推测“非典”等新型疾病在特定人群流行的生物原因。

另一种趋势是民族主义的潮流会日益显赫。也就是说,民族志写作会被民族主义或者国家主义所利用。这是需要警惕的。如今在各种媒体里对“龙的传人”、“炎黄子孙”大事渲染,其中的经济利益是一个动因,民族主义的群体诉求则是更重要的推动力。在我看来,民族主义的趋势有三种相关联的类型和走向。第一是国族主义。其特点是以国家为单位塑造民族,在实践中就是通过历史和文化的主题性书写,构造一个整体的中华民族。如今这种书写正在成为主流意识形态。第二是族群主义。即在一国之内或跨国之间,各个民族以各自族群为单位来写文化和写历史,力图重构过去和未来。第三个趋向应该是人类叙事。在人类学写作中,超越现有民族志中国家、地方与族群的局限,回到“人类”、回到“人与自然”的维度:不强调国家之分、族群差别。通过这样的认知与叙事视角,看到人的共性及其与其他生物的关联和区分,由此进一步反思族群主义、国家主义乃至人类中心主义的弊端,关注人类与整个生态环境的持久共存这样的更大问题。

总体而言,民族志写作在中国面临两难问题,一方面是在西方话语霸权的逼迫下继续强化国族叙事,以至于不断涌现对炎黄子孙的歌功颂德及祭孔现象。可是另一方面,如何超越国族叙事,进入对人类历史与未来的思考,避免在人类叙事的跨国交往中不再失语,也同样是无法回避的重任,否则对于“人在中国”的表述就永远只是方志而不能进入真正的人类史。

参考文献:

[1] [美]詹姆斯·克利福德,乔治·E·马库斯,编.写文化——民族志的诗学与政治学[C].北京:商务印书馆,2006

[2] [美]玛格丽特·米德.萨摩亚人的成年——为西方文明所作的原始人类的青年心理研究[M].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88

[3] [美]德里克·弗里曼.米德与萨摩亚人的青春期[M].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1990

[4] 徐新建. 回向“整体人类学”——以中国情景而论的简纲[J]. 思想战线, 2008(2).

【责任编辑 李小凤】

From Literature to Anthropology: Queries and Answers in Ethnography and Writing Culture

XU Xir-jian

(Literature and Anthropology Institute Sichuan University, Chengdu 610064, China)

Abstract The anthropology might well be featured by fieldwork and ethnographic writing. The former, for a very long time, has got much more attention, while the latter was less concerned. The paper focuses on the “writing” of ethnography and offer an alternative view point on the basis of the inter-link between literature and anthropology when it comes to “writing” a certain ethnic minority group, anthropology should be seen as a kind of literature, and vice versa, literature as anthropology.

Key words ethnography; writing culture; literary anthropology